

永州市交通运输局

2024 年交通运输专项经费重点绩效运行监控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湖南省省级预算支出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湘财绩〔2021〕9号）和《永州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市级预算支出重点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永财绩〔2024〕4号）等文件精神及相关工作要求，我局对永州市交通运输局 2024 年交通运输专项经费开展了重点绩效运行监控。现将绩效运行监控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为扎实推进全省交通运输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进一步强化全省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政府属地责任，整治违法违规行为，加大安全隐患排查，实现安全隐患动态清零，坚决杜绝重特大事故，减少较大事故和一般事故发生，同时依据《湖南省交通问题顽瘴痼疾系统整治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2023 年全省交通问题顽瘴痼疾整治工作要点及任务

清单》《2023 年全省交通问题顽瘴痼疾系统整治行动考核办法》工作部署和要求，通过三年系统整治，使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机制更加健全，责任体系更加完善，防控效能更加凸显，安全意识更加牢固，交通事故明显减少，故设置了该项目专项经费。

（二）项目实施

1、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由永州市交通运输局负责实施，单位内设科室 12 个：办公室（信访办）、人事科、财务审计科、计划统计科、基本建设科、行政审批科、法制科（执法监督科）、运输科（科技信息科）、安全监督科（应急办公室、安全生产办公室）、港航管理科、农村公路科（扶贫工作办公室）、路政管理科、市地方铁路专用线和民用航空线路管理办公室，另设机关党委。

永州市交通运输局是行政正处级单位，截至 2024 年 12 月单位规定行政编制 34 人，工勤编制 5 人，实有行政编制 32 人，工勤编制 5 人。

2、项目主要内容

该专项资金主要用于交通重点项目前期及省政府目标考核迎检、农村公路项目前期、应急、验收，交通信息网络、战备、统计、治超、运输市场监管安全及春运经费等。

3、管理制度建设

永州市交通运输局未针对交通运输专项经费制定相关的管理办法或规章制度。

4、项目组织实施

永州市交通运输局依据全市交通运输发展规划，结合年度交通运输建设目标和任务、项目建设进度、补助标准及交通运输事业发展等情况提出年度支出预算，确定专项经费的使用方向。

年度支出预算确定后，永州市交通运输局按照项目资金申报的有关要求组织申报工作，提交项目申请书，内容涵盖项目背景、目标、预算、实施计划等。永州市交通运输局对于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项目资金申报流程由永州市交通运输局按部门预算编制程序要求进行申报，提交明确的安排依据和预算绩效目标，实行预算年度内滚动，无特殊情况，其名称、金额及用途一般不能变更。项目实施完毕后不再安排资金，原则上不作年度结转。

二、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开展情况

2024年10月，我局成立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组，拟定绩效运行监控指标；11月4日我局进驻永州市交通运输局，正式开展永州市交通运输局2024年交通运输专项经费重点绩效运行监控工作。

我局组织开展绩效运行监控的主要方式有：

一是听取汇报、查阅资料。详细了解项目的相关政策规

定、项目设立依据、绩效目标设置及政策实施环境等基本情况；重点检查了全部已支付的专项资金使用情况。

二是现场查看项目实施资料，绩效运行监控小组跟具体实施业务股室了解项目实施管理情况等。

三是组织问卷调查。为充分了解重点资金绩效运行情况，我局针对永州市交通运输局 2024 年交通运输专项经费相关人群进行了电子问卷调查，共收回有效问卷 29 份。

四是通过对相关资料进行综合分析，按照确定的绩效运行监控指标和标准，结合现场监控情况，得出结论，形成绩效运行监控报告。

三、绩效运行监控情况

（一）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1、资金下达情况

经查看永州市交通运输局指标执行情况表，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共计下达项目资金 336.00 万元（年初预算〔2024〕0001 号）

2、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该项目实际支出 309.44 万元，资金使用率 92.10%。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支出类别	金额（元）	占比
办公经费	1,548,247.25	50.0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929.00	0.48%
会议费	148,495.64	4.80%
培训费	20,814.00	0.67%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8,088.00	16.74%

设备购置	46,280.00	1.50%
维修（护）费	469,961.20	15.19%
委托业务费	327,626.26	10.59%
总计	3,094,441.35	

注：经评价小组核查，永州市交通运输局存在日常公用经费挤占交通运输专项经费的情况，合计挤占专项经费开支206.34万元，占专项经费开支比例66.56%，其主要用于办公楼维修、广告印刷、劳务费及办公用品采购等，其使用均不符合该专项经费开支范围。

（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①安全生产检查次数每月不少于1次，依据安全巡查通报，实际单位每月开展一次安全巡查工作，产出与目标设定相符。

②安全生产培训每季度不少于1次，实际单位仅于7月17日开展了全市道路运输行业第一批安全管理人员培训暨“两客一危”运输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培训班，目标未完成。

③每年召开1次安全生产总结表彰动员会，召开1次安全生产工作讲评会，该项工作通常于年末进行，故目前暂未完成。

(2) 质量指标: 全市“两客一危”车辆安全隐患清零八项考核指标达标率 100%, 依据单位提供相关巡查通报情况, 达标率目前暂未达到 100%。

(3) 成本指标: 经查看相关资金使用明细表, 未发现支出总金额超项目年初预算的情况。

(4) 时效指标: 经查看相关财务凭证, 未发现专项工作开展不及时的情况。

2、效益指标

(1)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遏制重特大交通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 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促进全市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

(2)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交通行政自由裁量权, 提高交通行政执法水平; 交通发展促进经济发展; 群众出行安全快捷。

(3) 生态效益指标: 强化公路治理超限超载工作, 严防损害公路和桥梁隧道通行安全行为的效果。

(4)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民众满意度对项目满意度情况 $\geq 98\%$, 实际收到有效调查问卷 29 份, 满意度为 94.48%。

(三) 重点绩效运行监控结论

根据该项目绩效指标评分表和现场检查情况, 经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组综合评估, 该项目整体绩效分值 100 分, 实得 80.74 分, 评价等级为“良”。(具体评分情况见附件 2)。

四、存在问题及其原因

（一）决策方面

绩效管理意识不强。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未包含农村公路项目前期、应急、验收的相关内容；二是自评报告指标完成情况未细化、量化，反映的问题较为笼统，单位提交的绩效运行监控表中，未针对出现的偏差进行及时纠正。

原因分析：单位对绩效管理的意识较为薄弱，对绩效指标设置和绩效运行监控的理解不够深入。

不符合《湖南省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第十四条“（一）指向明确。绩效目标要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部门职能职责及事业发展规划，并与相应的预算支出范围、方向、效果紧密相关。”和“（四）相应匹配。绩效目标要与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预算确定的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等规定。

（二）过程方面

1、资金管理制度不健全。项目单位未根据自身情况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主要参照上级制度文件执行，缺乏针对性和操作性。

原因分析：项目单位主要参照上级制度文件执行，制度健全意识不强。

2、专项资金使用不规范。经查看单位 2024 年 1-9 月专项经费支出范围内的相关财务凭证及相关资料，发现单位存

在部分专项经费的使用欠规范：

(1) **差旅费报销不严谨**，如：2024 年 3 月 29 号凭证，扶贫工作队周国元报 11-12 月差旅费 5,800 元，后附派差单出差事由填写为汇报工作、衔接工作等，未说明具体事由；

(2) **政府采购程序倒置**，如：2024 年 3 月 33 号凭证，付技术服务 5,400 元，检测报告结果为 2023 年 11 月 30 日，但政府采购协议签订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15 日；2024 年 8 月 45 号凭证，付磊成广告公司宣传栏制作款 8,040 元，广告宣传制作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2 日-6 月 20 日，但政府采购协议时间为 2024 年 6 月 24 日；

(3) **出差审批不到位**，如：2024 年 8 月 9 号凭证，付农村公路科唐凯豪报 4-7 月差旅费，其中唐凯豪报培训费 6,947 元，派差单除出差本人外，无其他领导审批签字；差旅费报销单填写不完整，出差时间为空。

原因分析：项目单位对专项资金管理的意识不足，部分资金在紧急工作情况下使用，导致资金支付审批流程疏漏，单位人员对资金管理制度的理解不够深入。

(三) 产出方面

项目完成情况低于预期。数量指标中安全生产培训要求每季度不少于 1 次，一二季度无培训记录，未达到每季度一次的要求。质量指标设置为全市‘两客一危’车辆安全隐患清零八项考核指标达标率 100%，但依据单位提供的巡查通报，达标率目前暂未达到 100%。

原因分析：项目单位年初设立绩效指标时未合理考虑项目预计完成情况。

五、有关建议及工作措施

（一）落实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的约束作用。预算部门及项目实施单位严格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结合项目具体内容、项目实施计划、预算情况、实施条件以及项目特点，按照“项目实施期总目标→项目年度目标→项目具体任务”逻辑，编制有针对性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将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使项目绩效考核有据可依；二是加强绩效运行监控管理，严格按照实际完成情况填写绩效监控情况表。

（二）健全资金管理制度，规范财务管理

一是建议单位严格按照资金用途进行支出，避免资金混用，以便准确反映资金的预算执行情况；二是建议单位健全制度建设，严格按照上级文件要求结合单位自身情况制定合理的资金管理制度，确保资金使用合规。

（三）加强过程资料收集，确保项目实施有迹可循

建议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注重对项目过程资料的收集，提高相关实施人员的资料归档意识，落实资料收集主体责任，将项目资料的收集贯穿项目全过程，确保项目实施过程有迹可循。

（四）加强绩效目标实现监控，推动绩效目标实现

建议单位动态跟踪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及时发现目标实现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对于偏离目标的情况及时进行调整，针对确实无法实现的目标效益，及时上报上级有关部门进行调整，并出具相关调整说明，发挥绩效监督和控制的作用，提高绩效监控效率，推动绩效目标实现。。

六、项目运行监控结果应用的建议

针对项目运行监控评价结果，根据《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湖南省省级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办法》《湖南省省级预算支出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规定，项目运行监控结果应用建议如下：

该项目整体运行情况较好，绩效指标中的仅数量指标“数量指标中安全生产培训要求每季度不少于1次”出现了绩效指标偏离的情况，该偏离处于可控范围内，建议维持目前预算资金安排。

附件：永州市交通运输局 2024 年交通运输专项经费绩效指标评分表



☎ 预订电话 (15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得分	扣分说明
		绩效自评管理情况	2	①是否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并对项目单位自评进行复核；②绩效自评报告报送及时；③绩效自评报告的综合评审等级；④绩效自评报告是否完整，数据是否全面、真实、准确，绩效指标是否细化量化和科学合理，绩效自评反映的问题是否具体，意见是否可行，是否整改。	①、②、③、④各0.5分。否则，酌情扣分。	1	自评报告指标完成情况未细化、量化，反映的问题较为笼统，扣1分。
		绩效运行监控	2	绩效目标执行监控是否按要求完成，并有整改纠偏措施。	按要求完成绩效运行监控得2分，若存在需要整改纠偏情况未整改纠偏的扣1分。	1	单位提交的绩效运行监控表中，未针对出现的偏差进行及时纠正，扣1分。
		重点绩效评价整改情况	4	若最近两年重点绩效评价、审计、财政检查等存在的问题是否进行整改，未整改原因是否进行情况说明。	最近两年重点绩效评价问题全部整改的，得4分；部分整改，酌情得分；未整改且无整改情况说明，不得分。	4	
产出 (40分)	产出数量 (20分)	开展交通专项治理行动次数	20	安全生产检查次数每月不少于1次；安全生产培训每季度不少于1次；每年召开1次安全生产总结表彰动员会，主持召开1次安全生产工作研讨会。	完成安全生产检查次数12次及以上计12分，每少一次扣1分；完成安全生产培训4次及以上计4分，每少一次扣1分；完成1次安全生产总结表彰动员会和1次安全生产工作研讨会各计2分，未完成不计分。	18	经统计，安全生产检查每月均有开展，总计12次，但是安全生产培训于7月及11月开展两批，未满足每季度开展1次的要求，该项指标考虑实际情况，酌情扣2分。
	产出质量 (10分)	全市“两客一危”车辆安全“隐患清零”八项考核指标达标率	10	全市“两客一危”车辆安全“隐患清零”八项考核指标达标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全市两客一危车辆安全隐患清零八项考核指标达标率100%，达到计满分；未达到按指标达标率情况得分，指标达标率每下降1%扣1分，低于90%不得分。	8	全市两客一危车辆安全隐患清零八项考核指标达标率100%，依据单位提供相关通报情况，达标率目前暂未达到100%，扣2分。
	产出时效 (5分)	项目完成及时率	5	项目资金实际到位时间与计划到位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在资金下达后及时使用支付，计满分，否则每延迟1个月发放资金扣1分，扣完为止。	5	
	产出成本 (5分)	项目支付总成本	5	安全培训、交通统计及调查工作经费、春运迎检省市检查、安全抽查总成本；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的成本控制程度。	安全培训、交通统计及调查工作经费、春运迎检省市检查、安全抽查总成本≤448万元；达到计满分，每偏离1%，扣1分，扣完为止。	5	
效益 (2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遏制重特大交通事故发生，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促进我市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	4	预算支出实施所产生的经济效益。	是否有效遏制重特大交通事故发生，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促进我市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根据现场检查项目资料情况，结合问卷调查情况酌情计分。	4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交通行政执法裁量权，提高交通行政执法水平，交通发展促进经济发展；群众出行安全便捷。	3	预算支出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是否有效规范交通行政执法裁量权，提高交通行政执法水平，交通发展促进经济发展，群众出行安全便捷，根据现场检查项目资料情况，结合问卷调查情况酌情计分。	3	
	生态效益指标	强化公路治理超限超载工作，严防损害公路和桥梁隧道通行安全行为的效果	3	预算支出实施所产生的生态效益。	是否有效强化公路治理超限超载工作，严防损害公路和桥梁隧道通行安全行为的效果，根据现场检查项目资料情况，结合问卷调查情况酌情计分。	3	
	受益人群满意度 (10分)	计生特殊对象的满意度情况	10	根据调查问卷统计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统计，满意度≥98%计满分，每下降1%扣0.5分，不足1%部分按所占比例计算，扣完为止。	8.24	调查问卷满意度为94.48%，扣1.76分。
合计			100			80.74	